

楔子

高大帥氣的側臉、吊兒郎當的站姿，他目光露骨的緊盯著眼前的女生，那眼神簡直就像是要把對方看穿了一般，不知情的人大概會誤以為這個帥氣的男學生肯定很喜歡那個女生。

不是那回事！

林之筠太清楚這傢伙在玩啥把戲。

他叫嚴亮臣，是林家老鄰居嚴長瑞的長子，對她來說，嚴亮臣長得好看，但那張騙人的臉孔下卻有著令人厭惡的爛個性。

他嘴巴很惡毒，從小便和她吵到現在，從第一天認識開始，他們就是天敵，從一塊餅乾到一件玩具，無一不吵，無一不搶。

他們真的吵得非常兇，但那不是林之筠厭惡嚴亮臣的主要因素。

她討厭他，是他總是會對其他女生說好話，對她卻莫名的毒舌。

他老是罵她是隻重得可以壓死人的胖豬，完全不顧及她脆弱的心靈，一再無情的踐踏。

但他們兩家的長輩卻像眼睛被蛤蠣殼給遮蔽了，總說他們是兩小無猜，說他們越吵，感情就越好。

絕對不是那一回事！

他們不是兩小無猜，而是天敵！

嚴亮臣不讓林之筠好過，林之筠也一樣不讓嚴亮臣稱心如意。

她常常在嚴亮臣把妹被她撞見時，故意說些嚴亮臣的花心事蹟給想和他交往的女生聽，以打消她們剛萌起的情愫。

然後，趕跑了嚴亮臣想追求的女生，他們就又吵起來。

他們積怨很深、很深，深到一聽到長輩又拿他們做文章，兩個人馬上就像被激怒的鬥雞，開始砲火猛烈的攻擊對方。

當奶奶嚴賴春又開始想把兩人送作堆，嚴亮臣發飆了，他語氣十分衝的說：「我絕對不可能喜歡林之筠！」

「誰要讓你喜歡！花心大蘿蔔！」林之筠轉頭，對嚴賴春說：「奶奶，我不喜歡嚴亮臣，所以您千萬不要再把我和他扯在一起！」

「為什麼？我覺得你們很般配啊！之筠，亮臣爸爸和亮臣媽媽也希望你們長大能夠結婚，最好是早一點……」

「我絕對不可能嫁給嚴亮臣！」林之筠哭喪著臉對嚴賴春說：「嚴奶奶，嚴亮臣從小欺負我，還罵我胖豬，而且非常的花心，剛剛他還在巷子口把妹，我真的、真的不喜歡他！」

「那是我要說的話！」嚴亮臣哼了聲，「滿街的女生，我隨便一抓都比林之筠好，我幹麼要娶她這隻胖豬！」

兩人各自忙著向嚴賴春告狀，嚴賴春卻仍是一臉笑呵呵，完全沒把兩人的吵鬧當一回事。

但這回，兩人都鐵了心要讓長輩知道他們的決心。

「嚴奶奶，我想告訴您一件事，我要去美國讀書了。」林之筠不想未來還和嚴亮臣牽扯在一起，所以上高中之後，就一直在計畫出國的事情。

「我知道啊，妳爸媽有跟我提過，沒關係啊，讓亮臣陪妳去美國讀書，這樣你倆也有個伴。」

開玩笑！那他的未來豈不是完蛋！

嚴亮臣也不想和林之筠繼續糾纏不清，所以跟著拋出了震撼彈，「我要去歐洲學珠寶設計。」

一東、一西，這下長輩們就算有心，也很難把兩人搭在一塊了。

第 1 章

飛機一路向東飛行，窗外所能見的是一朵又一朵的白雲，就像是漫步在雲端上。這是法國飛往台灣的班機。

嚴亮臣蹺著二郎腿，端坐在商務艙的座位上，就算他沒起身，從他高挺的上身和修長的雙腿，就可以看出他是天生的衣架子，加上穿著很有品味，從候機室一路到登機，他已經引來不少注視的目光。

一旁坐著的，是他的同學兼合作夥伴，程凱文。

本來他們兩人正準備要在法國創立珠寶品牌，但才起了興頭，嚴亮臣就接獲家裡的電話，說他的奶奶嚴賴春病重，以致他們的計畫被全盤打亂。

嚴亮臣知道，這次回台肯定是走不了了，因為從他畢業開始，家裡就一直希望他快點回台灣繼承家業，所以這次他才會把程凱文帶上，準備接手以後，在工作上開創新的局面。

高中畢業後他就離開台灣，這些年他一個人在法國自由自在，每天過著優渥的公子哥生活，在旁人看來，他就像是一個不學無術的大少爺，很多人都說他只是好運，出生對了地方，然後運氣好一點，輕輕鬆鬆就拿到了世界設計大獎。

但鮮少人深入了解，他花了多少心血才能過著讓別人眼紅的生活。

他並非真正不學無術，這些年除了學費是家裡給的，一切的花用其實都是他自己賺來的。

因為他眼光精準，所以不管是買基金或者是股票都能大賺。

他把閒錢一再轉投資，不只讓自己的生活過得極舒適，還存下了一筆創業基金。他的目標，是想先自己創立一個年輕品牌，等打響了知名度，再用嚴家的老品牌引回亞洲，讓曾經看輕他的人刮目相看。

但現在計畫被打亂了，他只得更改作戰方針—先回台灣，帶上自己的工作團隊，空降到嚴家的珠寶設計開發公司，創造另一個新的局面。

不過他依然還是嚴亮臣，不改本色，連飛行時也沒閒著，飛機才飛了半個小時，他就已經和一旁的女乘客搭上話。

兩人相談甚歡，女人還主動問他要電話，他正準備遞出電話時，腦海突然閃過一句怒喊—

「花心大蘿蔔！」

因為那句話，他的動作頓時停住。

他不知道自己發什麼神經，竟然會在這種時候想起林之筠那隻胖豬！

他愣了，完全忘記了一旁的新朋友。

「你怎麼了？」

「我突然想到，我的電話是法國的號碼，回台灣就不能使用了，還是妳給我電話吧，我辦妥了新電話就跟妳聯繫。」

回過神，他笑哄著，其實會打住還有另一個因素，無非就是想掌握主動權，要不要聯繫端看他個人意願。

後來，女人又纏著他聊東聊西，在聊的過程裡，他就已經失去了興趣。

他喜歡女人保持點神祕感，鄰座的女人一開始聊天，就把自己的底全掀了，讓人一點期待感都沒有。

這一路嚴亮臣的耳朵都不得清靜，一直到飛回台灣的國土，他才總算得以解脫。但出了機場，在準備前往搭乘計程車的時候，飛機上的鄰座女人又出現了。

「你們怎麼回台北？我要開車回去，要不要搭我的車？」

「有朋友會來接我們，就不麻煩妳了。」

「那辦好手機要和我連絡。」

有時候，太帥氣真的也是一種麻煩，嚴亮臣只能報以一笑，和她揮手道別。

確定遠離女人的視線範圍，嚴亮臣就掏出手機，撥了一個電話號碼，他在等待的時候，一路上一直沒開腔的程凱文終於忍不住學起嚴亮臣在飛機上敷衍鄰座女人的情形—

「抱歉，我的號碼是法國那邊的，台灣這邊還沒辦好手機？」

「幹麼這樣。」

「你不把妹就真的那麼難過嗎？」程凱文一臉受不了的說。

其實他覺得嚴亮臣不壞，表面吊兒郎當，可是私底下做起事情卻非常的用心，但就是喜歡和女人搞曖昧這點讓人受不了。

「飛十幾個小時，不找個人打發一下時間，你不覺得這路程很無聊難受嗎？」

「完全不會！」

嚴亮臣翻了個白眼，說：「你就是這麼無趣，所以才會到現在連個女朋友都沒有。」

程凱文不甘示弱地反問：「那你有嗎？」

一針見血！

好朋友就是不論好事壞事，都會不留情面的戳破，這也是嚴亮臣最受不了程凱文的一點。

不過程凱文說的沒錯，他成天和女人搞曖昧，卻沒有一次戀情長久，他知道有不少人在背後說他肯定哪裡有問題。

「真命天女難求。」

「我記得你好像是無神論者，怎還相信命運那套？」

「我忽然覺得，找你一起回台灣是非常不智之舉。」

程凱文只給了嚴亮臣一個白眼，就自顧自往前走，邊走邊說：「後悔也來不及了，

我已經決定一輩子都要糾纏著你，你別想把我甩了。」

「正好，我求之不得，不過……」嚴亮臣笑著追上他，並且把手搭上他的肩膀，「你剛剛那些話聽起來很曖昧，你就不怕被人誤會我們的關係嗎？」

「少噁了！」程凱文本來沒有其他想法，但是被嚴亮臣那樣一說，就覺得有點噁心了，他用力推開嚴亮臣，嫌棄地說道：「離我遠一點！」

「那可不行，你剛剛明明說要和我糾纏一輩子，我們是生命共同體……」

看程凱文疾步快走，一副後面有鬼在追他的模樣，嚴亮臣站在原地竊笑。

他知道，這是程凱文的弱點，他很正經，不怕別人笑他連戀愛都沒談過一次，但很怕別人說他是玻璃圈內人。

他和程凱文正好是兩種類型的人。加上他們走得很近，所以平常也有人在背地裡偷偷猜測他們兩人的性向，甚至說他的花心其實是掩蓋他真正性向的幌子。

但從程凱文逃走的速度看來，那些人的猜測是百分之百錯誤，程凱文不可能是個同性戀者。

至於他呢，他非常清楚，自己愛的是女人，只是還沒找到真命天女。

白袍、白衣、白建築、白床單以及空氣裡充斥著的藥水味，只要踏進醫院，人的心情就會莫名地變得沉重。

林之筠向來就不喜歡醫院這個地方。

她記得以前跑醫院跑最勤的時候，是她爺爺生病住院那段日子，她下課就往醫院跑，常常看到救護車進進出出。

那時候，她天天期盼爺爺可以康復，也可以用走的和他們一起回家團聚，但爺爺住院之後，就再也沒回過家了。

那之後她就不再跑到醫院，因為她真的不喜歡這裡的氣氛。

但最近她又常來醫院，因為嚴家的老奶奶生病住院，撇開她和嚴亮臣的恩怨不談，她是真的很愛嚴奶奶。

她可以說是嚴奶奶看著長大的，她也打小就把嚴奶奶當成了自己的奶奶，雖然後來嚴家搬家，沒做鄰居了，但是這些年來，一有空她還是會去探望嚴奶奶以及嚴爸嚴媽。

不過，當然是確定嚴亮臣那痞子不在才會過去。

她知道嚴亮臣去了法國，也知道他在法國混得還不錯，有關於嚴亮臣的消息，都是嚴亮臣的妹妹嚴亮瑜告訴她的。

她和嚴亮瑜的感情很好，就像親姊妹一樣，所以嚴亮瑜就自動成了她的眼線，只要嚴家有什麼風吹草動，嚴亮瑜就會主動告訴她，她不想知道也會知道。

自從嚴家搬家之後，聽說嚴奶奶的身體狀況就不太好，他們兩家原本居住在山坡地上，因為考量到住處上方有纜車塔柱，擔心會有後續效應，所以在塔台蓋好之後就把房子轉賣出去。

現在他們住在市區的大坪數公寓，聽說就是搬家之後，嚴奶奶成天關在高樓裡，才會悶出病。

怕老人家的身體狀況越來越糟，嚴爸和嚴媽最後只好同意讓嚴奶奶搬到南部老家去住。

她有次去南部出差，繞過去探視了嚴奶奶，發現她整個人變得精神奕奕，就像返老還童。

鄉下的環境以及熱情的人們，讓嚴奶奶又變得開朗起來。

所以聽到嚴奶奶病倒的消息，她嚇了一跳，因為離她去探望嚴奶奶的日子，前後只隔了兩天。

結果嚴亮瑜來報，說嚴奶奶的病其實沒有那麼嚴重，之所以還沒出院其實是有目的的。

據說，是為了要騙嚴亮臣回國。

因此今天要來探望嚴奶奶，她十分擔心會巧遇她的天敵嚴亮臣。

要推門前，她又 LINE 了一次嚴亮瑜：妳家的痞子回來了嗎？

嚴亮瑜傳給她一個 NO 的圖案。

鬆了口氣，她緩緩推開病房門，一開門，就見嚴奶奶正在玩手機遊戲，這是嚴亮瑜教她的，從此嚴奶奶不時捧著手機在廝殺，但通常時間不會持續很久，因為嚴奶奶玩沒兩三下就會被遊戲裡的 Boss 給殺了，一次兩次以後她就會洩氣地丟手機了。

在丟手機的時候，嚴賴春看見她了，「之筠，妳來啦！快點過來陪奶奶聊天，亮瑜這丫頭只顧著和她的朋友 LINE，根本不管我這老人家！」

「冤枉啊！我明明就很盡責的陪著您，是您一直說我的話題很無聊。」嚴亮瑜連忙喊冤。

確實是那樣的，嚴亮瑜正值青春年華，聊的話題不是偶像就是音樂戲劇，可是嚴賴春想知道的是，嚴亮臣到底會喜歡怎樣的女孩子，還有她何時才能抱曾孫。

「之筠，我跟妳說，亮臣要回來了，你們又可以和以前一樣玩在一起了，妳知道奶奶最中意的就是妳，只要妳點個頭，奶奶馬上讓嚴亮臣爸爸替你們辦婚事。」

「奶奶，我已經跟您說過很多次了，您再提這件事情，以後我就不來看您了！」

嚴賴春在她眼中就宛如親奶奶一般，所以她總是親熱地喊她「奶奶」。

「看在我是病人的分上，點個頭不行嗎？」

「不行。」

嚴賴春扁扁嘴，一臉失望的垂下肩，表情變得黯淡無比。

那表情真的會讓人很有罪惡感。

林之筠嘆了口氣，上前哄人，「奶奶，您是不滿意我這個孫女嗎？人家可是很喜歡您這個奶奶的，您這樣我會很難過。」

「妳真的不喜歡亮臣？」

「不喜歡。」林之筠毫不猶豫的回答。

這時，一旁低頭看手機的嚴亮瑜突然傳了個訊息給她，「痞子回來了，正往這裡來。」

「奶奶，我突然想起公司還有個會要開，我改天再來看妳喔，這個是您最愛吃的

糕餅，您慢慢吃，我先走了。」

才來就要走，像風一樣，嚴賴春連想抓住她的手都來不及，「怎麼那麼急？不能多待一會兒嗎？」

她其實是有目的的，孫子一下飛機就打過電話給她，說他正朝醫院前進，所以她想留住林之筠，讓兩個人見面。

但，最終還是沒能留住她。

越擔心的事情就越容易遇上，林之筠匆忙離開嚴賴春的病房，但才開出車子，就在轉彎處和一輛車發生擦撞。

她是開得太急，但是對方轉彎時也沒注意，所以兩造都有錯。

她還沒下車，對方就下車來敲她的車窗，她一搖下車窗，才發現她撞上的竟然是嚴亮臣的車。

真是冤家路窄，這停車場那麼大，為何就會和嚴亮臣的車撞上呢？這不是冤家路窄是什麼

她怕被嚴亮臣認出來，就把臉撇開，但這樣的表現卻讓嚴亮臣認為她是不想好好調解，火氣也不自覺地上來了。

「小姐，」他忍著脾氣說：「妳可不可以稍微有點禮貌？」

本來嚴亮臣不想把事情鬧大，他對漂亮的女生一向都很溫柔體貼，但是眼前這個有著漂亮側臉的小姐卻讓他溫柔體貼不起來。

女人可以分很多種類，漂亮有氣質的，也有漂亮很惹人嫌的，態度可以決定一個女人討不討人喜歡。

她，是不討人喜歡的漂亮女人，態度太跩了！

「我們兩方都有錯，就各自自認倒楣吧。」林之筠還是側著臉和嚴亮臣說話。

嚴亮臣除了變成成熟，其他沒啥改變，所以林之筠一眼就認出他，但嚴亮臣卻沒認出她。

她忘了自己的外表已經改變很多，以前她是個胖妞，但是去國外讀書，除了學費是家裡出的，其他都是她自己賺來的，為了養活自己，她除了讀書還打工，每天都很忙碌，加上對於嚴亮臣常常叫她胖豬的事耿耿於懷，結果身上的肉就漸漸消失了。

她很擔心嚴亮臣認出她，但嚴亮臣只是對她的態度很不滿。

他是喜歡美女，但對態度欠佳的美女沒興趣。

「怎能說自認倒楣，妳的車看起來一點事情都沒有，可是我的車卻撞得相當嚴重，妳不覺得自己該負一些道義上的責任嗎？」

痞子，出國一趟竟然變得更惡劣了，這種事情也要計較！

「你的車突然衝出來，難道就沒錯嗎？今天是運氣好才沒出什麼大事，你現在卻要我負全責，未免欺人太甚！」她不爽的噙回去。

「我只是要求妳負應負的責任，哪裡欺人太甚了？」她不只是不討喜，還令人厭惡。「既然妳不講理，那就請警察來判斷吧。」

他是認出她所以故意找碴？還是根本沒認出她來？

林之筠猜不出他到底是什麼意思，以他們家的財力，哪會在乎那一丁點維修費用，其實她也不是心疼那些修理費，只是覺得嚴亮臣的態度很惡劣，就像那種專門在路上製造假車禍的惡棍。

她不想妥協，但如果嚴亮臣沒認出她，那她繼續和他耗下去，難保不會被認出來。花錢消災。打定主意，她打電話給認識的拖吊場，交代了地點，然後才轉頭對上嚴亮臣的臉。

四目相交的那瞬間，兩人都有點愣住。

看著她，嚴亮臣只有一種想法，撇開那機車的個性，她還真是個美人胚子。

林之筠的想法也一樣，嚴亮臣本就是出了名的帥氣，現在更是有過之而無不及，以前的他瘦瘦高高的，而現在就像個真正的男人，體魄與線條都深具成熟魅力。除了痞子味道不變，他的眼神多了一道犀利的光芒。

嚴亮瑜說的對，他現在比以前更有魅力，至少對其他女人，他的確是有魅力的。拖吊場的人來得很快，她和拖吊場的一些孩子很熟，平常大家都喚她 Jeni 姊，而不是喚本名，嚴亮臣也就沒把她和林之筠做聯想。

他看見吊車拖起他的車，連忙上前阻止，「你們幹麼把我的車放下來！」

「你不是希望我負道義的責任？那就不要擋路。」

「那是我的車，要去哪裡修，該由我決定才對！」

「付錢的是我，所以當然要找我熟的廠商，這是我的底線，你要能接受就接受，不能接受，那就各自處理。」

有趣，他很久沒遇到這樣旗鼓相當的對手了！她讓他想起了林之筠，除了外表不一樣，這女人和林之筠有得拚。

「給我名片，我可不想到時候找不到事主。」

林之筠當然不可能給他名片，因為給了名片，她的身分就曝光了。

她從車上拿出了一張便利貼，寫下了一支備用手機的號碼及名字—Jeni。

拿到手機號碼，嚴亮臣馬上撥打，直到聽見她車內的手機響了，才掛了電話。

「確定了？」

「嗯。」

「那我可以離開了吧」林之筠說完話就要把車窗搖上。

「等等。」

由於他的高喊，林之筠的動作不得不停頓下來，「還有什麼事情？」

「記得手機要開，我會把修理費傳給妳。」

林之筠才不會給他聯繫她的機會，「修車廠會直接跟我收款，所以不勞你費心。」這女人，處理事情的手法還真是乾脆俐落，完全不留餘地，但也因為她這麼強勢，讓嚴亮臣更加感興趣。

「感興趣」三個字一躍上腦際，他就嚇到了。

在之前，他一直認定她是個不討喜的女人，但這會兒他竟然會對這個不討喜的女人感興趣，這轉變太大了，大到有些嚇人。

他不該對她感興趣的，麻煩人物就是要保持距離以策安全。一這麼想他立刻向後退了一大步，不再阻攔她離去，自己則轉身朝醫院大門前進。

還沒推開病房門，嚴亮臣就聽到從裡頭傳來的笑聲，他不用看也知道笑聲的主人就是他的寶貝奶奶嚴賴春女士。

可是，那實在不像是一個病重的老人家會有的笑聲，那聲音聽起來中氣十足。他一口氣推開房門，就見幾個老人家圍著自己的奶奶坐著，有人還扮成了中東婦女，胖胖的肚子露在外頭，極力地扭腰擺臀。

再看清楚一點，那是一個老阿伯反串的。

那便是引起奶奶大笑的主因。

有音樂、有舞蹈，這哪裡像是病房，簡直就像是到了某個老人活動中心，只差在音樂聲不大就是了。

「奶奶，您真的有生病嗎？」雖然他一直懷疑奶奶病重的消息是真是假，但他不敢冒險，最後還是回來了。

「亮臣，你回來啦！」嚴賴春聽見他的叫聲，轉頭看了他一眼，又馬上轉頭對她的朋友說：「來來，我幫你們介紹一下，這個就是我的寶貝孫子嚴亮臣，那個得到國際珠寶設計大獎的孫子。亮臣，這些都是我南部的老人聯誼會的朋友，他們聽說我住院，特地包車上來看看我的，快叫人。」

「各位爺爺、奶奶、叔伯阿姨好。」討長輩喜歡嚴亮臣最在行，嘴巴甜、笑臉迎人就對了。

「嘴巴很甜，我喜歡，有對象沒？沒有的話，吳奶奶幫你介紹。」

自找麻煩了！

「吳奶奶不用操心，我從不缺女朋友的，以後請喝喜酒您一定要過來。」他四兩撥千金，笑著推掉吳奶奶的好意，並故意顯現出自己花心的一面，目的就是不要讓老人家們對他寄予厚望。

嚴賴春賞了他一個白眼。

強中自有強中手，計中自有計中計，要對付這不聽話的孫子，她也有她的一套手段。

「剛剛之筠有過來看我，你沒遇到嗎？我打電話給她，說不定她還沒走遠……」話還沒聽完，嚴亮臣馬上變臉，緊張的問著剛剛要做媒的吳奶奶，「吳奶奶，您剛剛說要幫我介紹對不對？那個小姐住台北嗎？」

「是啊。」

「那擇日不如撞日，可否幫我約她，我想單獨和她喝咖啡聊聊天。」

只要不是林之筠，誰都可以，反正他也沒打算結婚，先擋一下也好。

「好、好，我這就打電話給我外甥孫女。」

雖然嚴亮臣有點吊兒郎當，但是嚴家財力雄厚，誰要嫁過去，肯定是榮華富貴享用不盡。

一想到外甥孫女有機會可以當嚴家少奶奶，吳奶奶臉上的笑容怎麼也藏不住，她

邊打電話邊說：「要是能和嚴老夫人當親戚，那真的是上輩子燒好香了。」

「春華姊說的是哪的話，若是能和春華姊當親戚，那也是好事一樁。」嚴賴春很客氣的說著。

一直以來，最沒貴婦人架子的就是嚴賴春，她不管是對親人還是對待朋友，甚是對一個素未謀生的陌生人都是一視同仁。

她的眼裡沒有階級，只有緣分，她相信人與人相遇，就是一種緣分，所以格外珍惜每個遇到的人。

她從不會用門當戶對這回事來挑媳婦和孫媳婦，但她最中意的還是林之筠。

她老想不通，為何兩個孩子就是不來電，看到嚴亮臣興高采烈地和吳春華討論著相親對象，她的心底突然很悶。

這是不對的，她孫媳婦的位置應該是林之筠的。

為了撮合嚴亮臣和林之筠，嚴賴春想破了頭殼，卻一直想不到什麼好法子，她等眾人離開後，馬上打電話向林之筠的母親求救。

「翠芃，妳可不可以想個法子讓之筠到雲閣餐廳去？亮臣現在要過去那裡和別的女孩相親，妳也知道的，我心中理想的孫媳婦是之筠，但那兩個孩子簡直就是王不見王，妳就想個法子讓之筠過去一趟吧。」

「伯母，又讓您費心了。」

「那兩個要是能早點發現對方的好，我費點心又何妨，之筠那邊就交給妳了。」原來，經過了這些年，兩家長輩依然沒有放棄要把嚴亮臣和林之筠湊成一對，嚴亮瑜給林之筠的消息，其實也都是嚴賴春設計讓她放出去的。

午後的陽光懶洋洋的穿透過樹梢及街道，僅存的一絲絲光線透入玻璃窗，照射在餐廳裡的桌面上。

桌子兩邊坐著的，是嚴亮臣和他的相親對象。

這吳奶奶介紹的外甥孫女條件不差，有高學歷，又有溫婉性情，就只差在人有點矮，大概一百五十公分不到。

剛見面的時候兩人併肩站著，她足足差了嚴亮臣兩個頭，感覺就像是七爺和八爺，不過除了身高不搭，其他方面倒是還好。

「我是第一次相親，你呢？」

「也是第一次。」嚴亮臣覺得這是善意的謊言，反正女方應該也不會無聊到去查證他到底相親多少次。

他話語一出，後方就傳來猛烈的咳嗽聲，出聲的是林之筠。

林之筠也是來相親的，不過她是被逼的，因為她媽一哭二鬧三上吊，說她要是不答應，就是忤逆長輩，說她是不孝女……諸如上述種種的指控，為了安撫她親愛的娘親，她只好硬著頭皮來赴約了。

但約好要見面的人還沒抵達。

她是生意人，尤其合作方有很多是大公司，時間很重要，所以不用看人，就算對方家財萬貫，光是遲到這一點就不合格了。

但恰巧，她看見嚴亮臣也在場，而且還說些讓她聽了想噴飯的笑話，在好奇心的驅使下，她繼續留在原位看好戲。

最後聽到嚴亮臣說的那句「他也是第一次相親」，她忍不住就笑出來了。

嚴亮臣或許是真的第一次相親，可是他的情史豐富到可以出一本書，不知道那位小姐若是知道嚴亮臣是個花心大蘿蔔，會不會還那麼期待嫁進豪門當少奶奶？

看她的笑臉，應該是很滿意嚴亮臣。

兩人有說有笑，嚴亮臣很會哄女孩開心，他身上八成無時無刻散發著一種叫做費洛蒙的動情激素，要不然怎麼女人見到他，就會自動飛蛾撲火呢？

看戲的當頭，她的相親對象終於姍姍來遲，一見到人，她嘴裡的那口咖啡差點噴出來。

微禿的額頭，略大的啤酒肚，她比較好奇，這人到底幾歲？

男人快靠近她的時候，她突然從椅子上站起來，快速的往前走到嚴亮臣身後，然後假裝熱絡的把手搭上他的肩。

「親愛的，你忘了和我約好了嗎？為何會和其他女人在這裡吃飯？」

誰啊？

嚴亮臣抬眼，看見竟然是撞到他車子的冤家，眉頭馬上皺起來，「妳為何在這裡？」

「當然是跟著你的車過來的。」

女方看得霧煞煞，「請問，你們兩個是什麼關係？」

「沒關係！」

「男女朋友關係。」

前一句，是嚴亮臣說的。後一句，是林之筠說的。

「我們怎會是男女朋友？」嚴亮臣完全不知道這個女人在演哪一齣，但不管哪一齣，他肯定都不喜歡。

這讓他想起了很多年前不愉快的記憶。

這個女人老讓他有種林之筠上身的感覺，如果不是她外表長得和林之筠完全不一樣，他真的要以為她就是林之筠。

林之筠最愛破壞他的好事，眼下這女人做的事情，就是林之筠以前常玩的把戲。

「小姐，挑對象眼睛要張開點，男人一尤其是花心的男人，一遇到這種情況，通常都會死不承認，妳真的要小心點。」

相親的小姐被林之筠這樣一慫恿，對嚴亮臣的印象馬上大打折扣，包包一拎就起身走人了。

來和林之筠相親的男人本來就是林之筠的媽溫翠芃派來的，看到林之筠和嚴亮臣糾纏不清的模樣，在心底笑了笑，也跟著離開了。

人都打發了，戲當然就不用唱了。

林之筠退開了一步，走向自己的位置，拎起包包，也打算走人。

嚴亮臣起身擋住她的去路，「妳要上哪去？」

「當然是要走了，這還用問嗎？」

「把別人的事情攪得一團亂之後，就想一走了之？」

「我哪有把事情攪得一團亂？我剛剛只是實話實說而已。」

他們這也才第二次見面，她就說得好像他們很熟似的，「根本就是強詞奪理，妳八成是因為不甘心賠我修車費，故意找我麻煩！」

林之筠知道自己是變瘦了，但真的有不同到讓嚴亮臣見了第二次還對她一點印象都沒有？

肯定是他太遲鈍了！

「你是不是對自己很沒自信啊？還是很在乎被拒絕了？覺得過了這個村沒那個店？」

嚴亮臣最不缺的就是自信，他有吸引人的外表，還有滿滿的荷包，只有對他不了解的人，才會認為他沒自信和缺少女人，「不，我一點也不在乎。」

「那我走了。」說完，林之筠就再度轉身，瀟灑地走了。

看著她瀟灑走掉的背影，嚴亮臣再度想起了林之筠，這兩人給他的感覺簡直如出一轍。

「不可能是她的。」

或許，只是有著相像的個性而已……

第2章

一場大型的珠寶設計發表會就要進行，這項活動的籌辦單位，就是林之筠所創立的意象創意活動整合行銷公司。

這也是意象創意活動整合行銷公司這兩年接到的最大宗合作案，所以全公司上下沒一個人敢怠慢。

兩年前，林之筠從美國回台，她沒回自家的建築公司上班，而是自己在外創立了這家行銷整合公司，職位是總經理。

這兩年，她帶領著自己的工作團隊，從無單可做到現在的忙不止歇，算是在業界闖出了些許名氣來。

如今和他們公司合作的對象，不乏一些有知名度的企業集團，林之筠也不介意利用她父親和兄長的名聲，從自家公司那些合作的企業集團中找尋業主。

她覺得，可用資源當用之，恰當的使用可用資源，反而能突顯資源的真正價值，要是連一點可讓人利用的價值都沒有，那就不叫做資源。

社會就像是個生物鏈，看似沒有關聯的東西，其實都是環環相扣的。

大部分的公司，尤其是搞創意的，都需要舉辦一些活動來做行銷，有舞台就能吸引人潮，有人潮才能吸引錢潮，這是不變的定律。

她籌畫活動就是為了行銷這些企業集團，把這些企業的優點告訴眾人，吸引了注意，這些公司行號也就跟著賺到了錢。

這次合作的公司，就是嚴亮臣他們家的珠寶設計公司—光耀璀璨。

林之筠知道很多同業都在爭取嚴家這塊大餅，當初為了搶得先機，也為了讓嚴家的產品有更多人知曉，她親自登門拜訪嚴長瑞。

嚴家上上下下都喜歡她，除了嚴亮臣例外。

她一到光耀璀璨的櫃台便報上自己的名字，指名要見嚴長瑞，櫃台一通報完，馬

上放行讓她直抵董事長辦公室。

結果，她才說明來意，嚴長瑞立刻就點頭了。

林之筠很吃驚，嘴巴張得大大的，一句話都說不出來。

看她驚愕的模樣，當時嚴長瑞對她說了幾句話。

嚴長瑞說：「有錢當然該給自家人賺，活動行銷部分就交給妳負責了。」

她知道嚴家人是真的把她當女兒疼，所以她決定用行動來回報嚴長瑞對她的厚愛與信任。

不僅在工作上發揮自己的長才，把企畫案做到最好，每個細節她亦會親自盯進度，並且全程參與，不管是舞台的搭建，還是整個活動的安排，她都一一審核。而今天，她知道光耀璀璨會派人來查核活動的整體過程，但卻沒想到來查核的人，竟然是嚴亮臣。

他遠遠走來，依然是那般瀟灑又意氣風發，臉上掛著的，還是那玩世不恭的笑意。她最不喜歡的就是他那雙總是亂放電的眼睛，也不喜歡在職場上與他相遇。

她別開臉，期盼他沒發現她的存在，但又在下一秒轉身迎視他。

她是這活動的負責人，沒理由也不能迴避業主，哪怕明知道自己可能被刁難，她還是選擇坦然面對。

嚴亮臣同樣感到意外。

他怎麼也沒想到會在這裡遇到她，「果真是冤家路窄。」他還沒站定，刻薄話就脫口而出。

很像他的作風，林之筠不感到意外。

「那是我要說的，真是冤家路窄，你到這裡做什麼？該不會是特地跑到這裡來問我車修得怎麼樣的吧？」故意轉移話題，就是不想讓嚴亮臣認出她。

「修車行已經跟我聯繫過，下午我的車就會完好無缺的出廠，倒是妳，在我家展場做什麼？」

「我是工作人員。」她含糊帶過。

這也不算欺騙，他們公司的員工並不算多，大部分的工作她還是會親自辦理的，尤其是像這種大型的活動，就算不是她，至少也會是她的學長侯景銳盯完全部工程。

「工作人員，妳負責哪個部分？」看了下她手上的表格，嚴亮臣大膽猜測，「是總負責人？」

那表格是活動細節的完成審核表格，每個審核通過，表格裡的格子就會打上一個紅色勾勾，這類表格通常都是在負責一個案子的審核者手上。

但他爸向來嚴謹，竟然會把這麼重要的大型活動交給一個年紀這麼輕的女孩子，讓他大感意外。

「妳可不要像開車那樣粗心大意的，這可是關係著一家大企業集團的形象，千萬不要毛毛躁躁把事情搞砸了。」

「不勞你操心，如果沒別的事，可不可以請你離開，我記得外頭有告示，非工作人員不得進入。」

這場地雖然是開放式的，但也是主辦單位向這廣場的所有權者租借來的，所以，在活動還沒對外開放前，這裡都是禁止通行的。

林之筠當然知道嚴亮臣有很多進來的方法，他可以告訴管理的人，說他是主辦單位的工作人員，或者拿著光耀璀璨的入場證，都可以通行無阻，但她就是不想讓這男人好過，故意這麼說。

「我當然是代表光耀璀璨來巡視的。」

「你？」她故意挑高音調，語氣帶有狐疑的味道，「可以出示身分證明嗎？」這個嚴亮臣倒是沒想到，他是回了自家公司工作沒錯，但是正式的職務公文還沒下來，目前他充其量就是嚴家的大兒子，不過他認為，眼前這個女人肯定不會買他嚴家大兒子的帳。

但又不能被這囂張的女人看扁，所以他胡謔著，「我只是剛巧忘了帶工作證，妳不要以為我沒有，下次我一定帶來。」

「那就請你下次再來指手畫腳吧。」見他沒拿嚴家大兒子的身分來壓人，倒讓林之筠刮目相看。她在心底笑了，但嘴上還是下起了逐客令，「不送，慢走。」

嚴亮臣面子掛不住，只能轉身準備離開。

但就在他轉身之時，後方傳來一個呼喚聲。

一個男人，在他身後叫著一個名字。

林之筠三個字入耳，嚴亮臣的步伐頓時停住，思緒回到了過去在台北市郊那獨棟透天別墅的日子—

陽光灑落在日光浴室的地板上。明明是冬天，但空氣裡卻帶有一股暖暖的味道，又是例假日，這天氣很適合曬曬太陽。

嚴亮臣難得的哪裡也不去，就窩在自己家的日光浴室裡，享受著溫暖陽光的洗禮。他們家是位在台北市郊的一棟透天別墅。

房子格局經過特別設計，所以二樓的走廊可以俯瞰整個一樓客廳，誰來了都便可以一目了然。

日光浴室就在二樓走廊的邊邊，向陽的地方，就算躺在椅子上，還是可以瞄到從樓下正門進來的人，而進門的人看不到他所在的角落。

下午兩點左右，林之筠就進他家的門了。

他早猜到林之筠會來，因為今天他媽媽做了檸檬蛋糕，那是林之筠的最愛，有時候他會覺得，他媽就是故意用美食來誘惑林之筠上門的。

林之筠今天穿了套輕便的運動服，寬鬆的運動服遮掩住了她豐腴的身材，頭上紮了馬尾，看起來倒也有幾分可愛，缺點就是太胖了一點。

她滿臉笑容的進門。

對誰，她都笑臉盈盈，唯獨對自己她向來不給好臉色看，這也是他為何總愛捉弄她的緣故。

嚴亮臣覺得，林之筠對他有很深的偏見，一直認定他不學無術，又是個花心大蘿蔔，老嘲諷他在學校拿好成績是僥倖，壓根本不深入了解他有多用心。

別人用功時，他雖在玩，但別人睡著時，他的燈卻是亮著的。
用意很簡單，就是想替自己爭一口氣，想讓那些只會在背地裡說他是好運、出生在好家庭，或說他考試全是碰運氣的人跌破眼鏡。
那些人，亦包括林之筠。
又或者說，她才是那個最重要的人，其他人的看法，他其實並不那麼重視。
林之筠和他從小一起長大，也從小打到大。小時候，他老愛搶她的玩具，因為她老玩些女生不該玩的玩具，完全不像個女孩子，既不喜歡扮家家酒，也不愛玩芭比娃娃，玩車子玩槍倒是比他還厲害，所以他總是想整她。
於是，梁子就結下了。
因為結怨很深，到了國中時，兩個人幾乎不講話，見面就把對方當隱形人，但遇到事情總會第一個跳出來嘲諷對方，比如當奶奶和媽媽誇林之筠好的時候，他會拚命在長輩面前說她的壞話。
林之筠也不遑多讓，在他父母面前從不說他的好話。
從國小開始，就有不少女生追著他跑，小時候因為他帥，女生們喜歡他；長大後，因為他口袋夠深，女人們總想跟著他過好日子。
但他看得很清楚，那些女人沒有深度，長久不了，總是沒多久就分手，因此他便成了林之筠口中的花心大少。
但他們也不是沒有不作對的時候，他記得小時候，林之筠被欺負，他會跳出來相挺；他被揍，林之筠會第一個替他挨回去，然後兩個一起被老師處罰。
對外，他們是砲口一致的。
但也不會因為那樣，他和林之筠就成為好朋友，相反的，他們吵得越來越兇，而隨著年紀漸長，長輩們的想法開始走偏了。
奶奶老把林之筠當成未來的孫媳婦；他媽老說林之筠比他這個兒子還貼心；他老爸則認為如果以後他和林之筠聯手管理公司，公司應該會發展得更有聲有色。
於是乎，他和林之筠是天生一對的說法不脛而走。
真是見鬼的天生一對，是天生仇敵才對吧
他決定要去和大家把話說清楚，不想讓大家把他和林之筠牽扯在一起。
起身舉步，他快速地下樓，然後來到了廚房。
林之筠背對著他，正大口大口的吃著蛋糕，他看了忍不住說：「胖豬，不要再吃了，都胖成那樣子了還不停的吃吃吃，妳就真的連一點羞恥心都沒有嗎」
他其實對肥胖沒有敵意，就只是看不慣她嘴巴吃個不停。
如果是因為身體不適引起的體重增加還情有可原，但如果因為嘴饞吃個不停讓身材走樣，那就真的該有所反省，林之筠就是後者。
林之筠根本不用他，頭也不回地繼續享受他媽做的愛心檸檬蛋糕，還滿口讚揚，
「嚴媽媽，您做的檸檬蛋糕真的太好吃了！」
「可就有人連一口都不肯賞光。」朱秀玲一臉哀怨地看向兒子，分明就是意有所指。
嚴亮臣翻了個白眼。

林之筠接口說：「那就是某人太不知道惜福了，面對美食不心動才真的是矯情！不過也難怪啦，美食和美女對花心大蘿蔔來說，當然是美女比較秀色可餐。」剛從屋外走進來的嚴賴春聽到此言，忍不住笑呵呵的說道：「那就要靠妳這未來媳婦好好管教一下了。」

「奶奶，我說過了，我絕對不可能嫁給嚴亮臣這花心鬼的！」

嚴亮臣也鄭重的宣告，「那也是我要說的話！就算全天下女人都絕種了，我也絕對不會看上林之筠！」

輸人不輸陣，兩人在氣勢上完全不相上下，為了杜絕長輩們的莫名寄望，他兩人同時丟出震撼彈，「我要出國留學！」

假的吧？

看著眼前的林之筠，嚴亮臣拉回思緒，滿腦子都是這個問題。

時光飛逝，他和林之筠都幾年不見了？他們出國時高中剛畢業，在國外讀了四年大學，中間嚴亮臣回來服了兵役，又再出國歷練了兩年，這林林總總加起來，少說也七年了。

如果他們仍住在市郊的獨棟別墅，是可能見到面的，但因為兩家都擔心山坡地土石崩塌，所以早早把房子賣掉，另外買了市區的大公寓，所以他們好幾年沒碰過面了。

時間確實會改變一個人，但改變得如此巨大，真的叫人很難相信。

或許只是同名同姓？嚴亮臣的腦袋這樣想著，嘴巴已經叫了林之筠的外號，「胖豬。」

他只是試探的叫，林之筠卻不假思索的回答，「不許再叫我胖豬！」

答案出來了，雖有心理準備，但嚴亮臣的表情還是一個字，呆。

胖豬林之筠變成了窈窕淑女，還是個漂亮到讓人看了會心跳加速的超級美女，這轉變真的太大了，大到讓他有點無法接受。

從他認識林之筠開始，她全身上下就是肉肉的，所以他壓根不知道林之筠真正的五官是長這樣子。

輪廓鮮明，有著炯亮有神的眸子，還有著高挺的鼻梁，以及性感的嘴唇……

這不是真的吧

「妳真的是林之筠？」

「真的又如何？假的又如何？」林之筠反問。

她其實也沒想到嚴亮臣會在這種情況下知曉她的身分，雖然她的身分也沒什麼不可告人的，但她就是不太想讓嚴亮臣知道她就是林之筠。

不過她很開心自己的改變有讓嚴亮臣嚇到。

瞧他現在那張呆臉，真的很好笑。

只是嚴亮臣也不是省油的燈，尤其是那張嘴，通常比腦袋轉得更快，林之筠還沒來得及攻擊，嚴亮臣又驚訝地丟出下一句話了，「林之筠，妳竟然跑去整型！太扯了吧！」

聽到嚴亮臣的話，林之筠差點就衝上去掐死他，但還未上前，她身旁的學長侯景

銳已經先開口了—

「這位先生，你在胡說什麼之筠怎麼可能跑去整型，請你為自己的無理揣測道歉！」

嚴亮臣把目光從林之筠臉上移開，直盯這個語氣很衝的男人，「你誰啊？我和林之筠的事情何時輪得上你來管！」

「我是誰並不重要，重點是你不該對之筠做出人身攻擊，我要你馬上道歉！否則我對你不客氣！」

侯景銳是林之筠在國外讀大學時的直屬學長，在學校時她常常向侯景銳討教功課，畢業後便進入侯景銳工作的創意整合行銷公司，當她決定回台灣創業，就把侯景銳挖角回來。

林之筠並不知道侯景銳對她有意思，只是很珍惜他的長才，想借重他的能力。

創業這兩年，他們兩人一直合作無間。

但侯景銳期盼的，不只是學長學妹以及工作上的夥伴關係，他更希望林之筠可以發現到他對她的感情。

然而林之筠在感情上彷彿少了根筋，滿腦子都在工作上。

不過就算她沒發現到他的感情，他也絕對不會讓別人欺負她。

人變美麗了，也有了護花使者，嚴亮臣突然很好奇，這些年林之筠都遇到了哪些事情。但可以肯定的是，那些年，她的生活一定過得很精彩。

不過，他可不怎麼喜歡眼前這男人一副護花使者的姿態。

不喜歡？腦子閃過的念頭讓他感到愕然。

他有何理由不喜歡林之筠身邊的蒼蠅？

過去他說過，就算全天下的女人都絕種了，他也不可能會和林之筠在一起，所以她和哪隻蒼蠅在一起，關他啥事？

嚴亮臣的表情變來變去，就像萬花筒一樣，看得林之筠滿心不解，但她覺得他腦袋瓜子一定在想著怎麼打擊她。

「你還不走嗎？」她可不想被他影響了好心情，下起逐客令。

「不用妳趕，我自己會走，好好工作，不要混水摸魚，把活動搞砸妳就慘了！」

林之筠用白眼回敬他，根本懶得理會，嚴亮臣自覺無趣的離開了。

「他是誰？好像和妳很熟？」男人其實也是很敏感的動物，誰和自己喜歡的女人走得太近，雷達就會掃到誰身上。

侯景銳覺得，嚴亮臣是個危險人物。

「光耀璀璨的少東嚴亮臣。」

聽到這個答案，侯景銳更確定自己的感應無誤，嚴亮臣絕對是個危險人物，他得小心點，免得多年努力功虧一簣。

做完最後的確認工作之後，林之筠和侯景銳走出活動展場預定地，一陣風吹來，讓林之筠冷得打哆嗦。

她這才發現，冬天到了。

這兩年她忙得團團轉，身為一個創業者，領著一群相信她的工作夥伴，一開始最重要的是不能讓大家餓肚子，要有薪水，熱情才能繼續下去，其實壓力挺大的。工作不順利的時候，人會格外疲憊、脆弱，那時候便會希望身邊有個人可以依靠，可以說說內心話，可以讓她撒撒嬌。

可是面對一群相信她的工作夥伴，她又不能顯現出脆弱的一面。

不過侯景銳常常把她當小女孩，就像剛進大學時一樣。她鬧脾氣，他會陪著；她不懂的，他會耐心教導，是一個良師益友。

但是在侯景銳面前，她也一樣不能表現懦弱的一面，因為是她把侯景銳拉到台灣來的。

「學長，你會不會後悔跟著我到台灣來創業？」

離停車場有點距離，他們一路緩慢地前進。

工作告一段落，接下來就等驗收成果，所以此刻也沒什麼需要著急的，放緩腳步也能舒緩一日疲憊。

「我的字典裡沒有後悔兩個字，就算有，也不會把它們用在妳身上。」寵溺他是他心甘情願，他願意為她赴湯蹈火。

「你是個大傻瓜，如果我失敗，你可能也會變得一無所有，甚至可能連美國都回不去。」

說他傻也無妨，他就只是想對林之筠好。「就算那樣也無妨，就算一無所有，那也不是妳的責任，是我自己願意追隨妳來到這裡，我不是妳的責任，也沒有誰該是妳的責任，大家都是心甘情願跟隨妳的，妳只管朝著妳的目標前進即可。」

林之筠聽得動容。

多半的男人都希望有一片天，更不願意讓女人的光芒蓋住了自己的才幹，但是侯景銳卻不一樣。

他幾乎是在當她的後盾，沒有要掌控主導權的意圖。

他為何對她那麼好？她開始好奇了。

但當一個可能性跳進她的腦袋裡，她馬上打住了幾乎到嘴的問題。

她不想和誰發展感情，尤其侯景銳更不行，她不想破壞他們之間這種堅定的情誼，所以最好不要。

「謝謝學長，我一定會努力讓妳不會後悔跟著我到台灣的。」她信誓旦旦的拍胸保證。

「好了，就說了我不會後悔，妳不需要給自己壓力。餓了吧？我請妳吃飯，想吃什麼？」

「還是我請你吃吧，我可是地主。」

侯景銳從他爺爺那代就移民美國了，他等於是美國小孩，他的家人都在美國，台灣對他來說，就是個陌生國度。

不過侯景銳對台灣還是有感情在的，他因為想了解自己祖先的故鄉，所以從小就很努力學習中文，這也是他為何在美國出生長大，中文卻說得呱呱叫的因素。

「我都到台灣兩年了，也算是地主。」

「不一樣，我可是土生土長的。」

「好，那就讓妳請客，不過我很會吃，也會挑最貴的吃，妳要有心理準備。」

「怕你吃就不會開口說要請客了，走吧！」

兩人達成約定，正開心的邁開步伐準備去大吃一頓，林之筠的手機卻響了。來電顯示是嚴賴春。

「奶奶，找我有事嗎？」她接起電話詢問。

「是有事，到我們家來吃飯吧。」

本來嚴賴春的邀約她是該赴約的，但是她已經答應侯景銳要請他吃飯，怎可爽約，「奶奶，不好意思，我和同事約好了要一起吃飯，改天我再買好吃的去給您吃好不好？」

「不好，妳和妳同事就改天再約吧，奶奶明天要回南部老家去了，妳今天不來，奶奶就得很久才見得到妳，妳忍心讓奶奶失望嗎？」

不忍心。

嚴家最疼愛她的就是嚴奶奶，嚴奶奶疼她甚至超過自己的親孫子孫女，所以她怎能讓老人家失望。

「好，我知道了。」

掛了電話，她有些尷尬的說：「學長，我今天可能沒辦法請你吃飯了。」

認識林之筠那麼多年，自然知道她喊的是誰，林之筠的親奶奶已經過世，她常掛在嘴邊的是嚴亮臣的奶奶。

他知道嚴奶奶對林之筠的意義，但是一想到她要去的地方還有個危險人物，他的心就忐忑起來。

突然，他興起了一個想法，「妳可以帶我去看看妳常常提起的那位溫柔慈祥的嚴奶奶嗎？」

雖然侯景銳覺得對嚴奶奶有點過意不去，但愛情，偶爾還是得要耍點小心機的。

嚴家的客廳非常熱鬧，除了嚴家一家大小全員到齊，還有林之筠的父母也來了，兩家人在一起總是熱熱鬧鬧的。

嚴家的陽台成了烤肉區，朱秀玲和溫翠荳負責烤肉，嚴亮瑜負責跑腿，嚴長瑞和林之筠的爸爸林勝榮在下棋，嚴賴春則負責指揮。

這其實是她耍的小心機，說是回南部前要大家聚一聚，目的無非就是要製造一些讓嚴亮臣和林之筠相處的機會。

但嚴賴春完全沒料到，林之筠會攜伴，而且還是帶男伴來。

客人上門，總不好把人家趕走，嚴賴春也只好笑臉相迎，但眼珠子卻不停的往嚴亮臣的房間瞄去。

怕林之筠被侯景銳搶走，她連忙扯開嗓對著嚴亮臣的房間方向大喊，「亮臣，你出來一下。」

嚴亮臣並不知道林之筠來了，出了房間才看見她，本來想轉身就往回走，卻被嚴賴春給喝住。

「過來！」

他雖然看起來有些玩世不恭，可其實是很孝順的，尤其是對奶奶，因為他知道奶奶年紀大了，能陪他們的時間很有限，所以他盡可能不要惹她老人家不開心。

當然感情問題除外，那關乎他一生的幸福，自然不可能允許旁人左右。

看見林之筠的同時，他也看見了侯景銳，當下，他的眉頭就皺起來了，雖然嘴巴沒說話，心底卻已經開始犯嘀咕——好個不速之客。

他也開始好奇林之筠和侯景銳的關係。

「之筠，這是妳的男朋友嗎？」

見嚴賴春問出了自己想知道的問題，所以嚴亮臣決定靜觀其變。他知道，在場的所有人肯定都比他更想知道答案。

林之筠怕被誤解，連忙說：「不是啦，他叫侯景銳，是我在國外讀書時的學長，現在是我的合夥人。」

這答案有人開心，有人失望。嚴亮臣唇角露出了一抹不易察覺的笑，而侯景銳則是滿心失望。

但侯景銳是搞行銷的，要時常與人應對，就要先管理好自己的EQ，所以他很快就調整好自己的心情，大方的上前打招呼，「各位好，冒昧來打擾，我常常聽之筠提到大家，尤其是嚴奶奶，之筠總說您就像她的親奶奶，所以我一直很想來探望您，剛剛聽說她要過來看您，我就跟了過來，希望您不要見怪。」

伸手不打笑臉人，況且來者是客，又是林之筠帶來的，嚴賴春沒理由不歡迎。「不見怪，不見怪！你就放輕鬆，把這兒當自己家，不要太拘束。」

她雖然這樣說，但當大家各自去忙時，她馬上找來自己的媳婦和林之筠的母親，商討起對策，「我覺得那個侯景銳肯定是喜歡之筠，妳們說說，有什麼解決辦法嗎？我們家亮臣還是那麼不積極，之筠要是被搶走了，該怎麼辦才好！」

「奶奶，要不我去使美人計，您說怎樣？」跟來湊熱鬧的嚴亮瑜古靈精怪的提議。

「小鬼使什麼美人計，妳才高中，好好把書讀好就好。」朱秀玲馬上推翻女兒的提議。

嚴亮瑜嘟起嘴，說：「哥從國小就在把妹，我怎麼高中了還不能交男朋友，太不公平了。」

「妳哥哪次是認真的？」

也是，到現在連個正牌的女友都沒有，多半就是只有影沒有實體，真不知道那花心大少的稱謂是怎麼來的。

「這樣吧，我們就再幫兩人安排相親，也許能讓他們有點憂患意識。」

「那萬一弄巧成拙呢？」嚴賴春很擔心，眉頭都皺成了一團。

「那也沒辦法，兩個人一點心思都沒有，若真弄巧成拙，就只能說他們真的沒有緣分，有對象總比沒對象好啊，至少以後還能有個孫子抱，兩人要是都不婚，那我們兩家豈不是都沒著落。」朱秀玲雖然也喜歡之筠，但是更怕沒孫子可傳宗接代。

溫翠荳也點頭，說：「秀玲說的沒錯，我們家就之筠一個女兒，如果她不婚，那

我們連個外孫、外孫女都抱不到，更慘。」

「好吧，那就安排吧。」迫於無奈，嚴賴春只能點頭了。

林之筠一被告知自己又得相親，整個頭就開始痛，從回台灣之後，這相親就非常密集的進行，她見過不少人，當中包括不少怪人，比如方家誠。

他偷窺她的生活、跟蹤她，還偷她的信件和一些丟棄的垃圾，簡直到了病態的地步。

有一回，她親眼見到方家誠在偷她的信件，這才知道自己身邊有個危險人物，礙於兩家有生意往來，她選擇息事寧人，但當場就警告對方，若他再犯，肯定要報警抓他。

雖然那之後，方家誠便沒再出現，但是她仍感到不安，怕相親又遇到怪咖。

她突然興起了一個念頭—不如找個假男朋友擋一下。

但找誰幫忙呢？

她想了很久，才想到自己身邊的侯景銳，但才有這想法，她馬上又打消主意，她不想讓侯景銳誤會她對他有意思，萬一他誤解了，那情況更糟糕。

然後，她想到了一個人。

嚴亮臣！

他是挺適合的，如果叫他假扮她的男朋友，那麼兩家人都會很高興，然後絕對不會再叫她相親，最主要的是，嚴亮臣討厭她，所以不可能和她弄假成真。

如此，嚴亮臣是最適合的。

念頭一起，她馬上打電話給嚴亮瑜，問她要嚴亮臣的電話，此舉當然讓嚴亮瑜感到非常意外。

電話那頭，嚴亮瑜愕然詢問：「之筠姊不是很討厭我哥，怎麼突然要找他？」

「我找他問些有關於珠寶設計的事情。」她隨意找了個藉口，就把嚴亮瑜打發了，然後下一秒馬上撥給嚴亮臣，「我是林之筠，我們見個面吧，我有事情找你談。」嚴亮臣接到她的電話也感到意外，卻仍不改毒舌本色，「妳怎會找我？太陽打西邊出來了嗎？」說著，他還刻意轉頭看窗外。

「當然是有事情才會找你，你的毒舌可不可以先收斂一下。」

「我們會有什麼事情好談？」

「攸關你我，你要不要談？」

「婚姻大事？」該不會林之筠轉性，突然想嫁給他吧？「我跟妳說，我可不會娶妳，所以妳別打我的主意。」

林之筠聽完，整個臉都綠了。「你想太多了，我說過全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也不會嫁給你，你到底要不要和我談談？」

「談。」

反正他現在也沒啥事情好做，也覺得挺無聊的，聽林之筠說說笑話也不錯，「去哪裡？」

兩人約好了地點，就各自出發了。